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公告日期：民國114年7月24日

公告案號：114 年協售北字第2 號

主 旨：公告以現場投標方式辦理不動產公開標售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不動產編號、所在地、種類、面積：詳如公告附表。
- 二、標售底價：新臺幣(下同) 650,000,000元整。
- 三、投標保證金：32,500,000元整。(如未得標，即予以無息退還)。
- 四、投標人資格限制：

- (一)、凡中華民國法律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、私法人(除符合平均地權條例之規定購買住宅免經許可之私法人外，應檢附主管機關許可購買住宅之證明文件)、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，均得參加投標。外國人參加投標，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，並檢附不動產標的物所在地直轄市或縣(市) 政府核准得購買該不動產之資格證明文件；大陸地區人民、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，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，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，且於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」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。
- (二)、如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應註明各人應持有之持分比例、否則即視為均等；並指定一人為代表人。未指定者，以投標書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，投標人不得異議。
- (三)、外國法人應加填在臺灣地區送達代收人。

五、投開標方式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、現場投標：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 30 分起至 11 時止開放現場投標，請將投標書及應檢附文件，一併投入投標處所之投標室標匭內，投標當日上午 11 時現場開標。
- (二)、投開標地點：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投標室 (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4 段 300 號 10 樓)。

六、得標規定：

- (一)、採分別標價分別標售方式辦理，並以各標投標價額高於或等於各標標售底價且標價最高者為得標人。



(二)、最高價額相同者，以當場競相喊價增加之金額最高者為得標人。無人增加價額時，以抽籤決定得標人。

(三)、投標人出價金額最高但**未達底價者**，由出價最高之投標人取得最優先議價權利，出價次高者取得第二順位議價權利。

七、領取投標文件：

(一)、有意願之投標人請於上班時間(上午 8 時 30 分起至下午 5 時 30 分止)，電洽本公司 (02)8771-2198 吳先生，領取投標文件。

(二)、投標文件內含投標書、投標須知、不動產說明書、投標聲明書及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等各一份，投標文件每份 100 元整。

八、本公司及委託人對於本件標售公告等文件，保留於標售前增刪內容及決定是否標售之權利，最終標售公告文件及內容以標售日現場公告為準，歡迎投標人來電洽詢。

公告附表：(表列資訊僅供參酌，實際面積仍依地政機關登載之土地及建物謄本為準)

地段	台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三小段 308、308-1 地號			
同地段建號	3259		3285	
台北市門牌地址	仁愛路三段 53 之 3 號 21 樓		仁愛路三段 53 之 5 號 21 樓	
樓層	面積(m ²)	面積(坪)	面積(m ²)	面積(坪)
地上 21 層	281.64	85.20	253.62	76.72
陽台	29.84	9.03	22.14	6.70
雨遮	0.00	0.00	2.37	0.72
共有部分	236.84	71.64	219.60	66.42
建物面積小計	548.32	165.87	497.73	150.56
土地持分	85.85	25.97	76.49	23.14
建物面積合計(坪)	316.43			
建築完成日期	民國 94 年 10 月 5 日			
主要建材	鋼骨造			
主要用途	住家用			
建築總層數	28 層			
備註	共有部分包含地下四層編號 38、39 號共 2 個坡道平面式車位		共有部分包含地下四層編號 36、37 號共 2 個坡道平面式車位	

